

中青年经济学家文库

中国现代垄断经济研究

戚聿东 著

54111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杜 鹏

责任校对:杨晓莹

版式设计:周国强

技术编辑:王世伟

中国现代垄断经济研究

戚聿东 著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public2.east.net.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海淀区万泉河路66号 邮编:100086

出版部电话:62630591 发行部电话:62568485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三河华丰装订厂装订

850×1168毫米 32开 7.5印张 190000字

1999年6月第一版 1999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3000册

ISBN 7-5058-1753-1/F·1242 定价:11.20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现代垄断经济研究/戚聿东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9. 6

(中青年经济学家文库)

ISBN 7-5058-1753-1

I. 中… I. 戚… III. 经济-垄断-研究-中国 IV. F1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0293 号

序

垄断问题是一个古老的经济学命题。从已记载的文献看,大约从古希腊的亚里士多德和中国的孟子时代起,学者们就已经开始议论垄断问题了。古典经济学诞生以后,有关垄断问题的理论分析逐步地纳入了微观经济学的研究范围,如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约翰·穆勒等在其巨著中都分析了垄断问题。但总的来看,古典经济学家对垄断的论述基本上都是夹杂在对其他问题的论述之中,很分散,缺乏系统性;而且所谈论垄断的含义又差别甚大,如有的指封建割据垄断,有的指政府保护,有的指国家专卖,等等。到了19世纪后期,由于在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基础上形成的垄断日益成为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一个突出现象,所以列宁在《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一书中总结了这种变化,认为从竞争到垄断的转变是最新资本主义经济的最重要的现象之一,甚至是惟一的最重要的现象。并指出垄断是现代资本主义最深厚的经济基础和根本经济特征,必然要引起停滞和腐朽的趋向。当时的西方经济学家也注意到了这些变化,如马歇尔在其《经济学原理》一书中专门用了一章(第十四章)探讨垄断理论,而且竭力为垄断辩护。再往后,人们对垄断的研究基本上就沿着两个脉络和范式发展,一是西方经济学的范式,即人们今天所见到微观经济学教科书的 market structure theory 以及产业组织理论;二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范式,也就是我们今天所熟知的政治经济学(帝国主义部分)的理论。

长期以来,我国经济学界对垄断现象缺乏自己的系统研究,尤其是对中国垄断现象的研究,更是少见。改革以来,人们逐步承认了竞争范畴,但许多人却回避了垄断问题。但这个问题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是回避不了的。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行政指令计划的许多重要方面其实就是一种国家垄断。而且在60年代,我国也试办过工业托拉斯,并在当时取得了一定成效,而托拉斯不就是一种垄断组织形式吗?再说,专利权在我国早就存在,而专利权不就是一种技术方面的垄断吗?1978年以后,我国逐步走上了市场取向的改革道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意味着大力开展竞争。开展竞争,类似企业集团、兼并收购、参股控股等现象就在所难免。而这些现象在一定程度上又都是和垄断连在一起的。那么,我们到底应该如何认识垄断的性质和作用,垄断的形成机制是什么,垄断与竞争究竟是怎样一种关系,垄断与资源配置的关系如何,等等,这些问题都是市场经济实践给我们提出的新课题,既有重大理论意义,又有重要现实意义,迫切需要我们理论工作者通过深入研究作出回答。在这种情况下,戚聿东同志的博士学位论文《中国现代垄断经济研究》的出版,无疑非常适时地顺应了这方面的需要。

就我所了解和掌握的文献来看,目前我国对垄断理论与实践的研究还比较薄弱,成果并不多见。所以,从理论研究上看,这个选题本身就有开拓和创新意义。从总体上看,我认为该书有理论上的新贡献,主要有以下方面:(1)对垄断概念进行了质和量的界定。作者认为,垄断是特定经济主体为了特定目的通过构筑市场壁垒从而对目标市场所做的一种排他性控制。这一界定是比较精确的,是对各种“垄断特殊”作了认真归纳后而得出的一般性概念。(2)对于垄断形成和发展的历史作了初步梳理和阐述。(3)全方位地阐述了垄断的形成原因,尝试性地提出并论证了垄断形成的深层基础在于社会分工协作的矛盾运动;对通过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途径导致的垄断的具体机制进行了分析;还比较系统地解释了垄断不会是无限发展的。(4)对于垄断与竞争的关系,该书针对垄断与竞

争不相容的传统和当代主流观点,分别从动机起因、过程、动态和实践四个方面进行了再认识,指出垄断改变的只是竞争形式,而不是竞争本身。从更长的时间跨度和更广的空间范围看,垄断只能使竞争在更高的程度上展开。(5)揭示了资源优化配置的垄断机制,即垄断结构通过规模经济机制有助于生产效率的提高;通过组合经济机制有助于市场交易费用的降低;通过资源投入和专利机制有助于技术创新效率的提高;通过规模累积有助于利用“经验曲线”效应。同时,该书还初步分析了垄断结构在经济增长、充分就业、价格稳定、产业国际竞争力、产业结构合理化以及政府调控机制等宏观方面的促进作用。(6)运用国外通行的分析范式对我国产业集中度与经济绩效的关系进行了较长跨度的实证分析,得出了若干政策性结论。(7)从垄断角度对我国现行市场结构的症结进行了分析,认为我国市场结构的症结在于经济集中型垄断不足与行政割据型垄断过度并存,并分析了这种市场结构对劳动生产率 and 经济效益、产业结构失衡与低度化以及产业国际竞争力不足等方面的负面影响。还分别从传统因素、投资因素、市场因素、政策和体制因素对这种市场结构的成因进行了解释。(8)提出了需要根据产业特征、资源约束和市场约束状况来构造垄断结构模式,并借用西方经济学中的四种市场结构概念描述了我国垄断结构模式及其大体适用的产业领域,特别是提出了准完全垄断和准完全竞争的概念。(9)提出了大公司大集团是我国垄断结构的组织载体和依托,并从市场进入机制、市场退出机制和市场交易机制等方面规范地指出了我国垄断结构的推进机制。(10)初次提出并区分了垄断结构与垄断行为这对概念,论证了垄断结构与垄断行为没有必然联系。指出我国反垄断立法的指向应该是垄断行为,而不是垄断结构本身。对垄断行为,无论是垄断结构下的垄断行为,还是竞争结构下的垄断行为,除特殊情形下得到政府准许的需坚持“适用除外”原则,一般都在禁止和取缔之列。而针对垄断结构下垄断行为的具体管理,或者实行政府管制,或者实行征收垄断利润税的办法,慎

重采用“化整为零”即拆散垄断结构本身的做法。这些观点不仅具有理论上的开创性,更主要的是对我国产业组织优化、提高宏观经济效益、增强产业国际竞争力以及反垄断立法等方面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尤其是联系到当前世界范围内的企业兼并浪潮所造就的巨型公司,以及各国政府从本国长远利益出发而纷纷放松反垄断管制这些背景,作者的观点显得更加具有现实意义,应引起决策部门的重视。

戚聿东同志的博士学位论文在答辩时曾得到了有关专家的高度评价,认为该文在中国现代垄断经济研究方面构筑了一个很好的框架,研究成果居国内领先水平。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学术委员会会议上,该文被专家一致推选为1998年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当然,垄断问题是一个较为复杂的理论问题和实践课题,涉及的学科内容比较多。要全面而深刻地把握这个问题,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因此,作为探索性研究,本书也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不足。如在体系上,本书重点分析了在竞争基础上通过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途径形成的以大公司、大集团为主体的垄断,但对以政府为主体的部门垄断的分析分量不够。原来写作提纲上已经准备对垄断理论史进行总结,但后来由于资料原因而略去了,成为体系上的一大缺憾。在论证方面,有的地方不够深入。对于这些问题,希望作者进一步思考和完善。

总之,这是一部既有重大理论意义又有重要现实意义的富有创新的著作。作为作者的博士生导师,我希望戚聿东同志继续发扬扎实刻苦的钻研精神,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不断有新的研究成果出现。

汪海波

1999年2月17日

目 录

导论	1
第 1 章 垄断的概念界定及其意义	4
1.1 正确界定垄断概念的意义	4
1.2 垄断概念的质的分析	6
1.3 垄断的类型	10
1.4 垄断程度的测量指标	12
第 2 章 垄断历史的简要回顾	21
2.1 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垄断状况	21
2.2 资本主义社会的垄断形成与发展	25
2.3 社会主义社会垄断的产生与发展	36
第 3 章 垄断成因的系统分析	38
3.1 垄断形成的深层基础——分工协作的矛盾运动	39
3.2 公共产品与自然垄断	45
3.3 资本积聚、资本集中与垄断的形成	51
3.4 市场进入壁垒与垄断	59
3.5 政府偏好与垄断	64
3.6 妨碍和阻止垄断形成的因素	66
第 4 章 垄断与竞争的相互关系	74
4.1 垄断与竞争关系的传统和主流观点	74
4.2 垄断与竞争关系的再认识	79
第 5 章 垄断的资源配置效应分析	90

5.1	垄断对资源配置的微观效应	90
5.2	垄断对资源配置的宏观效应	116
第 6 章	中国产业集中度与经济绩效关系的实证分析	128
6.1	中国产业集中度的现状	129
6.2	中国产业集中度与经济绩效的关系	131
6.3	因素分析	137
6.4	简要结论及政策含义	142
第 7 章	中国现行市场结构的症结、后果及成因分析	144
7.1	中国现行市场结构的症结	144
7.2	中国市场结构症结的后果分析	152
7.3	中国现行市场结构症结的形成原因	163
第 8 章	中国垄断结构的发展模式	170
8.1	中国垄断结构模式的选择依据	170
8.2	中国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垄断结构模式	173
第 9 章	中国垄断结构的组织载体和推进机制	178
9.1	大公司大集团是垄断结构的组织载体	178
9.2	中国大公司大集团发展战略思想的历史沿革	181
9.3	中国垄断结构的推进机制	188
第 10 章	中国的反垄断立法指向及垄断管理	196
10.1	中国反垄断立法的指向	196
10.2	垄断结构的行为管理	204
参考文献		213
后记		226

导 论

垄断一词对我们并不陌生,但我们一直把它与资本主义经济联系在一起,把它看成是现代资本主义最深厚的经济基础和根本经济特征。而在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体系中,却不曾为垄断范畴开辟一席之地。我们在承认竞争的同时,却有意无意地回避了垄断。但回避了问题并不等于问题本身就不存在。事实上,垄断与竞争一样,是内生于市场经济运行过程中的一种机制。我们可以从主观意念上把垄断范畴排斥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视野之外,也可以从伦理道德角度对垄断发泄所谓“高尚的义愤”。但只要现实经济生活中有其存在的土壤和条件,它就必然不以人们主观意志为转移地存在于我们现实经济生活中,并以各种曲折的方式强制地实现自己的本性和要求。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理论上的拨乱反正以及历史经验和教训的总结,我们终于承认并确认了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主义不可逾越的阶段。这无疑是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一次重大发展和创新。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郑重确认中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社会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调节作用,再次在新的历史时期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商品经济也好,市场经济也罢,与竞争都是一种须臾不可分离的共生关系,发展市场经济就意味着要大力开展竞争,这一点早已成为全国人民的共识,没有讨论的必要。然而,问题在于,在存在着多种多样不同竞争模式可供选择的情况下,我们到底需要开展什么样的竞争?是否一定得从资本主义经济的原始自由竞争模式出发?无论从逻辑

演绎上还是从历史过程来看,原始自由竞争显然是一条漫长而曲折的发展道路。发展中国家面临着实现工业化、赶超工业发达国家的历史重任。这一点决定了赶超的历程决不应该是亦步亦趋式的,如果那样,发展中国家就只能永远步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后尘,甚至由于经济发展过程中的“马太效应”,差距可能进一步拉大。因为工业发达国家在世界市场上早已经形成了“先行者垄断”的格局。发展经济学的“后发效应”理论告诉我们,发展中国家完全可以吸收发达国家的先进技术和组织管理经验,在产业发展过程中实现阶段性跳跃,跨越或缩短某些发展阶段,从而迅速赶上发达国家的经济水平。我们在竞争道路上的“后发效应”,就是利用不完全竞争和国家政策对产业组织的适当干预,把企业的自组织竞争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引导有机结合起来。而不完全竞争就意味着不同程度垄断因素的存在。这就引出我们对垄断的认识和态度问题。过去,我们对垄断有过种种误解和偏见,在经济界,一谈起垄断往往就是在预防垄断和反垄断的意义和层次上来谈,很少论及垄断的竞争优势和积极方面。实际上,垄断有垄断结构与垄断行为的严格区分,人们日常讨论的垄断如何坏,无非指的是由于独占,垄断者不顾消费者利益而肆意涨价,或者由于寡占,厂家联合抬价或联合压价等情况。这些方面都是就垄断行为而言的。而垄断结构与垄断行为没有必然联系和因果关系。实际上,垄断结构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么坏,垄断也未必会带来停滞和腐朽(战后日本、韩国等新兴工业化国家的经济腾飞过程也就是集中和垄断结构成长的过程,就是明显的例证)。相反,作为市场经济的一种内生机制,垄断结构在现实经济生活中不但有其存在的必然性,而且也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和历史进步性。可以说,现代市场经济的发展是竞争和垄断两股因素和力量共同推动的,不含垄断因素的竞争和不带竞争因素的垄断从来就是不存在的。要竞争就意味着垄断,而垄断也内含着竞争,二者的矛盾运动维系并推动着现代市场经济的运行与发展。既然如此,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和发展过程中,垄断因素也会必然存在,也必然有着不可替代

的地位及作用。这就需要我们顺应生产力发展和科技进步的要求,发展和完善我国的垄断结构。当然,发展垄断结构也可能会带来一些不利因素和消极影响,这是无疑的,需要我们有所预防和准备。但我们决不能因为看到垄断的弊端就因噎废食。正确的态度是兴其利除其弊,使垄断的功效和积极作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中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以从市场结构角度改善和提高我国的工业经济效益。这就是本书选题的立意和基点。

本书立足于我国经济现实,着眼于我国经济发展,紧紧抓住宏观经济效益这个中心,以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为指导,充分吸收和借鉴现代西方经济学的有关理论,用规范与实证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逻辑与历史相结合等方法,对我国经济垄断的若干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进行了研究与阐述。当然,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垄断,尤其是在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基础上形成的垄断,在我国现阶段并未全面地表现出来。本文根据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以工业发达国家为蓝本,对我国经济生活中初见端倪的经济垄断所做的理论阐述,在今天看来还仅仅是预见性的。不过,笔者深信,“问题在于这些规律本身,在于这些以铁的必然性发生作用并且正在实现的趋势。工业较发达的国家向工业较不发达的国家所显示的,只是后者未来的景象。”^①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垄断问题是一个较为复杂的理论问题和实践课题,涉及的学科内容比较多,要全面而深刻地把握这个问题,是一项高难度的任务。尤其是在我国目前这方面的理论文献和实际材料还很匮乏的条件下,完成这一课题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作者虽有雄心壮志,并为此付出了艰辛努力,但毕竟才能有限,力不从心,因此无论就系统性方面还是深刻性方面,本书不完善的地方可谓处处可见,甚至存在着不少偏颇和错误之处。我期待着专家们的批评和指正。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第1章 垄断的概念界定及其意义

垄断这个概念，像任何其他概念一样被使用得很不严格。甚至所讨论的产业是高度竞争性的产业的时候，人们也会说到一个国家对这样或那样东西实行了垄断。事情还不止于此。由于垄断这个名词，已成为足以引起公众对被贴上垄断标签的任何利益集团的敌对情绪的诋毁名词，所以我国的经济学家、政府官员、新闻记者、政治家显然都喜爱这个名词。在英美世界内，垄断从来就是被诅咒的，从来就是和无功能的剥削联系在一起。

——熊彼特：《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和民主主义》

1.1 正确界定垄断概念的意义

垄断早已成为经济学中的核心概念之一，也是在日常生活言谈话语中使用得较为频繁的词汇之一。但不同的人可能却是在极不相同的含义上使用这一词汇的。甚至在经济学界，人们所谈论的垄断，其确切含义也可能并不是相同的，当然在外延上可能更是天壤之别。这种情况像其他概念一样，如果仅仅发生在日常生活中倒也是一件无关紧要的事。然而，从理论研究及政策实践的角度看，缺乏严格界定的概念的理论必然是不完善的理论，反映到政策实践中必定是漏洞百出的政策。就垄断而言，由于垄断概念的界定不仅涉及经济理论本身完善的问题，更是涉及到实践中的政策制定和执行问题，因此正确而严格地界定垄断这一概念就有着非常重大的理论及实践意义。对于这种意义，我们可以从下

述两个方面予以揭示。

从理论上讲，垄断是经济学核心名词之一，也是一些应用学科尤其是产业组织学的研究对象之一。由于概念的不清晰明确，导致了理论上的一些本可避免的不必要混乱。例如，在垄断与资源优化配置的关系上，之所以有优化、劣化以及折中之说，就是因为对垄断的界定不同而引起的。在垄断与竞争的关系上，之所以有抑止和促进两类观点，也在于论战各方所指的垄断含义不是一回事。不同经济学家在测量垄断所引致的“消费者剩余”(Consumer Surplus)的变动方面的差异，除了测量方法不同这一原因外，对垄断界定的差异也是一个重要方面。总的说来，对垄断理解的差异就内涵来看，不同的人往往在极不相同的意义上使用这一概念。就外延来看，要么过于宽泛，要么过于狭小，因而导致了理论上的纷争。所以，正确界定垄断的概念具有理论上的重要意义。

从实践上看，垄断已经成为社会经济生活中的普遍现象，各个国家基本上都制定了《反垄断法》。但在反垄断立法的指向和执行力度上，各个国家做法不一，而且就一个国家的不同时期来看，对垄断的态度也不一样，尤其在法院的具体判决上，前后几个判例的依据呈现很大的差别。正像美国经济学家劳埃德·雷诺兹所讽刺的：“最高法院曾判处‘凑数’的寡头垄断，其所占市场小到20%，而放过善良的寡头垄断，其所占市场大到90%。”^①这反映了政策和法律实践中对垄断的理解上的差异和变化。由于产业组织政策和反垄断立法的首要前提就是需要正确界定垄断的内涵，也由于对垄断的好坏评价并在此基础上对垄断的判处同样涉及到垄断的概念，因此强调对垄断概念的正确界定具有重要的实践和政策意义。

① 参见劳埃德·雷诺兹：《微观经济学》，254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9。

1.2 垄断概念的质的分析

概念是客观事物本质属性的概括和反映。要确切地从思维上规范某种事物，必须全面考虑该事物的各种现象形态，并加以动态把握。在此基础上进行归纳和抽象，才能使概念与所反映的现实事物相一致。对垄断概念也是如此。现实中的垄断表象是千差万别，各具形态的，因此，要完整地各种“垄断特殊”中概括和抽象出“垄断一般”，就需要以对垄断的各种形态和属性的全面把握为前提。

从垄断主体来看。一般认为垄断的主体是企业和企业集团，例如我国的《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对垄断的解释无非都是这样的：垄断是指少数资本主义大企业，为获取高额利润，通过协议或联合，对某一部门或几个部门商品的生产、销售及其价格进行操纵和控制的一种经济关系。显然，这种对垄断主体的概括仅仅限定于企业而且是大企业及其联合形态。在大多数情况下这种概括是对的，而且最初形态的垄断往往是和具体企业相联系的。然而，人所共知的事实是，国家或政府也早已成为垄断的主体，例如中国及其他一些国家从古至今的国家专卖制度，西方国家政府对公共事业的垄断经营，其垄断主体就不是企业及其联合，而是国家。因此，垄断的概念就必须反映这一事实。

从垄断的形成基础来看。以往观点认为，垄断是在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的基础上形成的，即依靠企业的内部积累（剩余价值的不断资本化）和外部扩张（如合并兼并等）两种途径而最终形成了少数企业甚至一家企业占有整个市场较大市场份额的状态。这种解释在大多数情况下也是对的。但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企业的市场份额并不占有多大比重，而凭借其产品差别性在其目标市场范围内，却可以对其目标顾客拥有某种程度的支配力，这种支配力与大企业的支配力在本质上没有任何差别，甚至大企业对之

也无可奈何。在国外，法院所裁决的反垄断也不完全是市场份额较大的大企业，而可能是某一村镇的小企业。无疑，这种支配力也应算作我们通常所说的垄断，只不过这种垄断的市场范围局限于一个较小的地域而已。因此，除了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这种形成基础外，诸如进入壁垒、政策法律限制、产品差别化等因素也是垄断形成基础的较为重要的因素。

从垄断的市场范围来看。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所考察的垄断的范围一般都是就整个行业甚至是整个国民经济，如全国 200 家最大工业企业占全国总投入量或总产出量的比例，或者像列宁所说的，“美国所有企业的全部产值，差不多有一半掌握在仅占企业总数百分之一的企业手里！而这三千个大型企业，包括了二百五十八个工业部门。”^① 这里所说的垄断情况显然是就整个国民经济或大类产业（如非金融业或工矿业）来谈的。而现代西方经济学尤其是产业组织理论在讨论垄断的市场范围时，往往又界定得非常狭窄，如萨缪尔森所指的一个小企业控制了某一小区的电话服务，^② 雷诺兹所指的一个小市，常常只有几家银行，三四家承包建筑商，几家电影院和剧场，等等，这些小企业，“因为他们供应有限的市场，具有寡头或者甚至独占的垄断地位。”^③ 而其他众多垄断研究者在分析垄断程度时所界定的垄断范围更是千差万别，以致人们很难进行这方面的横向比较，就是因为不同研究者所指的垄断的市场范围不一致，小到某一村镇市场，大到国际市场。笔者的看法是，不同研究者可以有不同的侧重面和研究重点，考察垄断确实也需要考虑替代品状况、实际竞争者多少、市场半径等因素。但作为概念界定，不应该先验地人为规定垄断就是某一具

①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载《列宁选集》，第 2 卷，740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参见萨缪尔森、诺德豪斯：《经济学》，623 页，北京，北京经济学院出版社，1996。

③ 参见劳埃德·雷诺兹：《微观经济学》，208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9。

体范围内的垄断，而应综合概括各种特殊情况。根据这一原则要求，我认为垄断的市场范围应该界定在同一目标市场（Target Market）这一层次。所谓目标市场，本是市场营销学中的一个概念，是指在市场细分的基础上，企业根据自己的经营目标和优势，选择一个或几个细分市场作为自己的服务对象。现实中的企业总是要选择一定的目标市场，不管他们是否有意识地这样做。当然，目标市场的选择策略，可以有无差异型的、差异型的和密集型的定位策略。对不同的目标市场而言，产品之间具有不可替代性，至少在一定程度上是如此。而产品之间具有可替代性，这些产品才具有竞争性，从而才是同一个市场。比如在服装这个产业，老年服装与儿童服装就是两个市场，如果一个厂家以老年服装为目标市场，而另一个厂家以儿童服装为目标市场，则这两个厂家就很难说有什么实质性的竞争关系，老年服装的提价，不会引起儿童服装的需求上升，反过来说也是如此。因此，考察竞争关系或垄断关系必须就同一目标市场来考察，凡是产品之间具有可替代性的市场均属同一市场。而考察产品之间有无替代性以及替代性的程度，可以借助于微观经济学中的需求交叉弹性（Cross Elasticity of Demand）来测试。^①实际上，发达国家的产业组织政策及反垄断法实践中已经在运用这种方法。当然，我们这里提出以同一目标市场来概括垄断的市场范围，这一范围是可大可小的，既可概括一个非常狭小的地方市场，也可概括非常广泛的全国市场，甚至可以概括最广泛的国际市场，只要有关企业是在同一目标市场上进行竞争。

从垄断的内容来看。垄断可以从结构和行为两个方面来理解。我们说某种市场是垄断市场，往往指的是垄断结构，即目标市场

^① 需求的交叉弹性 = 产品 X 需求量变化百分比 ÷ 产品 Y 价格变化百分比。交叉弹性为正值，表明产品 X 和 Y 为互替代品或竞争品；如果为负值，表明产品 X 和 Y 为互补品；如果为零，表明产品 X 和 Y 为无关品。